

路透社5日发表的一则报道称

泰国警方移民官 借人贩子逐难民

西方媒体近日披露,泰国警方移民部门官员执行一项“非官方政策”,把来自缅甸、栖身泰国难民收容所的罗兴亚人交由人口贩卖组织处理。联合国难民署和美国政府6日要求泰国政府彻查。

泰警官: 这是第二选项

路透社5日发表的一则报道称,经过在泰国等3个国家为期两个月的调查,这家媒体记者发现泰国警方移民部门官员执行一项“非官方政策”,把来自缅甸、栖身泰国难民收容所的罗兴亚人交由人口贩卖组织处理。

罗兴亚人信奉伊斯兰教,主要生活在缅甸若开邦和孟加拉国等地,他们中的很多人没有国籍身份。缅甸和孟加拉国先前均拒绝承认他们为本国公民。生活在若开邦的罗兴亚人去年与信奉佛教的若开人爆发流血冲突,导致数以万计罗兴亚人流离失所,逃至泰国、印度尼西亚等国家。

报道说,人贩子从泰国警方移民部门官员手中接收罗兴亚人后,用船把他们运至泰国南部,扣押在与马来西亚交界处的营地。这些罗兴亚人须等到亲属交纳赎金后才能获释,其中一些人遭到殴打,甚至被

虐待致死。报道援引泰国首都曼谷警方官员察差瓦的话说,这种“非官方”驱逐罗兴亚人的做法可视为“一种自然方式或第二选项”。

联合国: 立即展开调查

联合国难民署发言人维维安·坦6日发表声明,要求泰国方面立即调查此事。

“(报道中)这些说法需要立即得到调查,”声明说,“我们始终要求这一地区各国(为难民)提供临时保护,包括保护他们免受虐待和非法利用。”

按照察差瓦的说法,罗兴亚人离开泰国收容所前会签署文件,表明他们愿意回到缅甸。但据路透社报道,这些文件有时在没有翻译的情况下签署。

联合国发表声明数小时后,美国国务院也发声,“敦促泰国政府就此事展开严肃和透明调查”。

国务院女发言人玛丽·哈夫说:“对缅甸弱势群体的安全和人道主

义状况……我们仍然深感忧虑。”

美国: 发出降级警告

美国国会共和党籍议员乔·皮茨说:“我呼吁国务院尽其职权范围内所能,在缅甸和泰国结束这种可恶的做法。”

美国国务院定于明年6月发布新一期《贩卖人口报告》。国务院警告,泰国如果不在打击贩卖人口方面作出“重大努力”,将在新一期报告中自动降级,列入最低的“第三级名单”,并可能因此面临美国制裁。

泰国外交部发言人瑟·瓦纳提说,美国决定是否“降级”泰国时,应当考虑泰国在打击贩卖人口方面取得的“整体进展”。“重点在于(阻止被贩卖者遭)残害和(对贩卖人口者)定罪,而泰国已经取得实质性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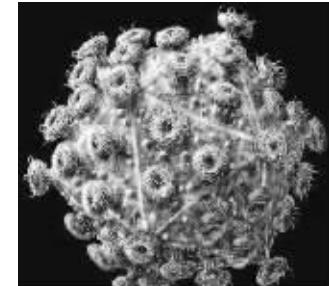
美国每年发布《贩卖人口报告》,评价各国在打击人口贩卖方面的表现。不少国家指责这一报告带有政治偏见。

据新华社

悲喜两重天

医生说艾滋病已治好 一复查病毒又回来了

美国哈佛大学一家附属医院的研究人员6日宣布,两名在接受骨髓移植后似乎被治愈的艾滋病患者病情复发,艾滋病病毒已经在他们体内重新出现。对苦苦寻找艾滋病治疗突破方向的医学界而言,这一令人失望的消息可谓是沉重打击。



细胞模型

美国波士顿布莱根妇女医院的亨里奇医生当天在发给新华社记者的一封电子邮件声明中说,艾滋病病毒在他们的患者体内的“回归”说明,它在人体内“潜伏”得比科学家此前预想的“更深更持久”,血液之外可能还有其他持久而重要的艾滋病病毒“藏身地”。

亨里奇说:“令人失望的是,我们的病人体内重新检测到艾滋病病毒,但从科学研究上讲意义重大。我们已经证实,人体内的艾滋病病毒水平可以减少至用高敏感仪器也检测不到的程度,不过病毒依然会存在。我们的研究也表明,在抗逆转录病毒疗法停止后,现有艾滋病病毒检测标准也许还不足以判断病毒是否已被长期抑制。”

在提供给记者的一份背景材料中,亨里奇表示,这两名艾滋病患者不愿意透露身份,但他们因患有淋巴瘤分别于2008年与2010年接受了骨髓移植手术。接受手术8个月后,他们体内的艾滋病病毒消失。今年早些时候,他们同意停用

抗逆转录病毒药物,以研究骨髓移植是否“治愈”了他们的艾滋病。

今年7月,亨里奇在马来西亚举行的一个国际艾滋病会议上提交了他们治疗初获成功的报告,引起医学界的兴奋。但仅仅一个月后,一名停药12周的被“治愈”患者体内就再次检测到病毒。在这种情况下,另一名患者坚持继续停药,结果今年11月,也即停药32周后,发现病毒“回归”。两人都已重新接受抗逆转录病毒疗法治疗。亨里奇表示,他们体内的病毒“都已如同预料的那样被控制,且两人目前健康状况良好”。

一些艾滋病研究专家表示,尽管这一消息令人失望,但它仍为消灭艾滋病提供了重要的新线索。美国马萨诸塞大学医学院卢苏里亚加教授对美国媒体说:“这一事件告诉我们许多信息,包括(艾滋病病毒的)持久性,以及为了长期抑制患者体内病毒,我们需要做什么,而病毒需要降低到多低的水平等。”

据新华社

江苏聚德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LS2013032P)

受人民法院的委托,兹定于2013年12月25日9:30召开拍卖会,现公告如下:一、拍卖标的:航吊一台5吨、电炉三台及附件(评估价13.74万元);二、预展时间:标的所在地(溧水区双牌石开发区南京天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预约看样;三、拍卖时间:2013年12月25日9:30;拍卖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南京产权交易中心;四、注意事项:1、航吊为5吨单梁行车一台,跨度约21米,高约6.5米,无驾驶舱,非防爆电动线控葫芦,生产厂家不明,已使用约4年。电炉均为无锡华业电炉电器有限公司产品,炉体容量0.35吨,额定功率300kw,每台均配有中频半导体变频控制柜,相关附件包括进出水、电线路、炉体支架等。其中一台购置于2009年10月,其余两台购置时间不详,约2007年左右。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拍卖规则。2、竞买保证金金额及交款方式:本次拍卖共一个标的,需交纳保证金1万元整。办理竞买登记时需携带有效合法证件。自然人须凭本人身份证件,单位须凭企业法人有效证件办理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手续。拍卖保证金以本票形式交纳的,直接交至法院财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竞买人与本票申请人必须一致(一人一票),收款人一栏填写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法院。保证金以其它方式交纳的,直接汇入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法院;账号:127001040215648;开户行:农行南京市溧水区支行),以实际有效到账为准。3、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自公告刊登之日起至2013年12月24日16时止。

江苏聚德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华侨路56号大都会大厦4楼 联系电话:025-84699616 13951863156 乔女士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85 张女士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法院监督电话:025-56226669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江苏中山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PK2013040P)

受法院委托,定于2013年12月25日举行拍卖会。现将拍卖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南京市浦口区滨江大道1号朋友滨江新城220幢204室房产,建筑面积为117.34m²,评估价为99.87万元。
二、拍卖会时间:2013年12月25日下午5:00整
三、拍卖会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四、展示时间及地点:标的所在地 2013年12月16-23日9-16时
五、竞买登记:即日起有意竞买者请持合法有效证件至本公司提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交纳竞买保证金捌万元(80000元)至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账号:483258192423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京浦东路支行)。保证金自公告刊登之日起至2013年12月24日下午4:00止,汇款形式以款到账为准,以汇票、本票形式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江苏中山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龙池庵62号3号楼1楼
咨询电话:025-84650519 15952010550 朱先生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85 张小姐 网址:www.njcqjy.com
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监督电话:025-83523936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南京正大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LS2013019P)

受法院委托,兹定于2014年1月14日召开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位于南京市溧水区晶桥镇枫香岭村官家村的房屋、土地和机械设备,评估价为181.6万元。
二、预展时间:预约预展时间;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三、拍卖时间:2014年1月14日上午10时
四、拍卖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五、注意事项:
1、竞买人须交付保证金27万元,办理竞买登记时须携带有效合法证件。保证金须汇入指定账户(单位名称: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法院,开户行:农行南京市溧水区支行,账号:127001040215648),截止时间:2014年1月13日下午4时。汇款形式以款项到账为准,以汇票、本票形式交至溧水县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南京正大拍卖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南京市华严岗1号智慧谷软件园717室
联系电话:025-83176517 13805175878 联系人:祁先生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87 联系人:施女士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法院监督电话:025-56226669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

江苏爱涛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QH2013078P)

受秦淮区人民法院的委托,我公司定于2014年1月14日下午3时举行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建邺区金沙江东街89号5幢2单元1202室房屋
二、标的估值:316万元(建筑面积:137.11m²)
三、预展时间:2014年1月12-13日9-17时;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四、拍卖时间:2014年1月14日15时;拍卖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五、注意事项:

1、相关瑕疵详见拍卖规则。2、竞买人须交付拍卖保证金30万元,办理竞买登记时须携带有效合法证件。保证金须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南京市白下区人民法院标的款专户,账号:10105201040003780,开户行:农行夫子庙支行,截止时间:2014年1月13日16时),保证金以款项到账为准,如以本票形式则以交至人民法院财务部门为准。

江苏爱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察哈尔路华严岗1号智慧谷产业园10楼
联系方式:025-86519002、18551752184,董女士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联系电话:025-68505992,沈先生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监督电话:83523122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83522456

江苏省惠隆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XW2013034P)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4年1月7日15:00在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南京产权交易中心举行拍卖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①号标的:南京市鼓楼区黑龙江路19号汇林绿洲怡林苑1幢1单元1002室房产,建筑面积121.3m²,评估价人民币316.23万元。②号标的: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将军大道50号瑞景文华丹桂苑1-A房产,建筑面积206.29m²,评估价人民币389.48万元。
注:本次拍卖①、②号标的内均有人居住使用。①号标的使用人称于2012年9月已与房主签订两年租赁合同(该租赁合同的效力不能确定)。②号标的使用人如何取得使用权,无法查明。以上拍卖标的情况竞买人须在拍卖会前自行了解清楚。①、②号标的拍卖成交后,法院不负责清房,若存在租赁、转让等与拍卖标的相关权利纠纷以及其它隐性瑕疵,法院不负责处理,该瑕疵风险由买受人自行承担,请竞买人慎重竞买。拍卖标的物瑕疵说明详见拍卖规则。
二、预展时间、地点:2014年1月4日-1月5日,标的所在地预约看样。
三、竞买保证金金额:竞买人参加拍卖须交纳拍卖保证金①号标的人民币50万元;②号标的人民币60万元。
四、竞买保证金交款方式:自然人须凭本人身份证件,单位须凭企业法人有效证件办理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手续。拍卖保证金以本票形式交纳的,直接交至法院财务部门办理保证金交款手续,竞买人与本票申请人必须一致(一人一票),收款人一栏填写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保证金以其它方式交纳的,竞买人与保证金付款人一致,直接汇入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开户行:南京银行和会街支行;账号:088660201092183499,以实际有效到账为准。
五、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自公告刊登之日起至2014年1月6日16时止。
江苏省惠隆拍卖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水西门大街249号千峰彩翠704室
电话:025-83476787 13701406008(汪) 13813941745(许)
南京产权交易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 咨询电话:025-68505985(张小姐) 网址:www.njcqjy.com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3050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室监督电话:025-83522456